2025年度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5年1月10日

公开时间：2025年1月22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包头市稀土产业发展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稀土产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自治区党委和包头市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有:

（一）贯彻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关于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二）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运行中煤电油气运综合协调工作。

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及中央、自治区、包头市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报送属于国务院、自治区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项目，备案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指导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的运行和协调，负责工业园区相关工作。

（四）根据包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产业发展政策，提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相关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建议。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实施重点行业准入制度，组织实

施工业布局调整。负责工业领域的行业管理。依法履行全市盐业主管机构的行业管理职责。负责全市电力行业的运行管理工作。推进电力市场建设，依法开展电力设施保护和电力行政执法，维护电力市场秩序。负责全市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研究拟订全市煤炭经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煤炭经营的监督管理，规范和维护煤炭经营秩序。

（五）指导工业绿色发展。拟订包头市工业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自愿型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及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工业绿色发展重大示范项目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工业节能监察工作。

（六）负责工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创新体系建设，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相结合。参与有关国家、自治区、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工业行业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七）组织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工作，组织拟订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推动新兴产业发展。

（八）负责稀土行业发展的宏观调控和行业管理。研究拟订全市稀土产业发展战略目标和办法措施。指导稀土交易市场的建设与运营工作。承担稀土生产总量控制计划监督管理工作。

（九）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工业互联网、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负责工业控制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协调推进通讯

网络和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调通信基础设施网络资源共建共享。

（十）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协调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拟订实施促进中小企业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十一）指导、推动工业和信息化对外合作交流与招商引资。负责指导、组织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企业间开展产业协作配套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承接产业转移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综合科、经济运行科、投资规划科、节能和综合利用科、冶金建材科、化学工业科、电力科、装备工业科、消费品工业科、科技电子科技、民爆和煤炭管理科、稀土综合规划科、稀土产业发展科、稀土行业管理科、信息化和软件服务科、工业园区科、中小企业服务科、经济合作科、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本级、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5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将坚决贯彻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向好，聚焦“3+5+N”产业体系，抓增量、稳增长、提质量、优生态，力争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4%以上，规上企业新增 100 户以上，发挥好工业“压舱石”作用。

（一）抓增量，加快“3+5+N”产业布局增长

完善形成“七个一”工作体系，即一个行动方案、一个产业链图谱、一个服务专班、一个专家库、一个创新平台、一个工作台账（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点工作）、一个产业链专属政策组合包，构建覆盖各产业、各要素的工作体系。

晶硅光伏产业，总体上要保持成本优势，密切关注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持续为双良、东方日升、中清等已投产的组件企业找订单，充分释放产能规模，带动上游和配套环节发展。搭建上下游和配套产业对接平台，提高本地消纳率，降低生产成本，最大力度发挥晶硅企业产能利用率。推动通威、鑫元、晶澳等在产企业 4 月满产达效；弘元 5GW 光伏组件、双良 40GW 单晶二期、大全 30 万吨工业硅项目等在建项目尽快竣工投产；通威硅芯拉制技改、惠汕 18GW 光伏组件边框、东营 20 万吨金属硅颗粒等在谈项目落地开工。

风电装备产业，（一）抓增量，加快“3+5+N”产业布局增长总体

上要快速布局大型铸锻件项目，稳定产业基础。对接引进风电轴承、大型铸件、联轴器、液压系统等企业，提升关键零部件交付保障能力。以促进会为纽带，推动明阳、金风、远景等头部企业形成价格协同，并将所需零部件订单向属地企业释放，带动配套企业发展。推动明阳、特变电工、东方富琛、携之创、华新机械等在产企业于4月份满产达效；中车戚墅堰齿轮箱、宜兴华永发电机等在建项目于10月份建成投产，宝航锻造法兰、金志利铸件、龙马铸件等在建项目于年底前建成投产；雷奥飞测风雷达、明阳龙源电气设备等在谈项目于4月开工。

冶金产业，总体上要在绿色转型提质升级上发力。钢铁产业。全力支持包钢“普钢转优钢”、“优钢转特钢”的产品结构调整，实现向中高端转型。加快亚新隆顺优特高合金钢项目完成产能置换。支持包钢、亚新隆顺、明拓等在产企业稳定生产；吉宇智能轧线等在建项目年底竣工投产；推动包钢绿氢冶金示范线和明拓绿氢冶金生产线项目通过工信部审核并开工建设，远景、拓鸿等铁合金项目开工建设；引进重庆望变取向硅钢及特高压变压器一体化产业园等在谈项目。

铝产业。增强铝水资源保障，全力对接辽宁中旺、洛阳万基、山东魏桥等企业，承接一批电解铝产能转移。完善高纯铝应用产业链，发展布局铝合金、电池用铝箔等高端铝材产业。探索建立再生铝回收贸易平台，保障原料供应，推动铝产业绿色循环发展。推动微科20万吨铝边框、常铝10万吨再生铝、蒙楚6万吨高导铝绞线等项目满产达

效；加快包铝 6 万吨再生铝、超高纯铝基新材料、丰宾 20 条化成箔生产线等在建项目 6 月建成投产；推进永臻 100GW 光伏铝边框、鑫瑞佳 15 万吨铝板带等在谈项目 3 月份开工建设。

铜产业。扩大铜冶炼规模，推动华鼎铜业 10 万吨电解铜稳定运行，与震雄 10 万吨铜杆连铸连轧项目形成协同配套，保障比亚迪铜箔连续稳定生产。积极争取自治区在能耗、环保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增加铜冶炼产能。拓展铜加工下游应用，推动我市电线电缆、电机、储能电池等项目采购本地铜杆、铜丝、铜箔等产品，扩大本地市场需求。推动华鼎 15 万吨粗铜冶炼等在建项目竣工投产，推动江铜 40 万吨铜冶炼、比亚迪铜箔二期等在谈项目落地开工。

氟材料产业，总体上要用好前端原料优势，再落地一批下游企业。推动包钢金石、金鄂博等在产企业年内满产达效；科莱博 2.1 万吨氟苯新材料等在建项目 10 月竣工投产；金鄂博三期 20 万吨氢氟酸尽快开工；招引多氟多、翁福蓝天等头部企业，新引进落地项目 10 个以上。

高性能纤维产业，总体上要向高端产品发力。依托产业基础，锚定发展特色赛道，全力推进碳纤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芳纶纤维、改性聚乙(丙)烯、可降解塑料、合成橡胶、玻璃纤维等 7 大产业发展，不断优化产品品种结构，延伸产业发展链条，扩大下游高端应用。推动光威、沣晟泰等在产企业年内满产达效；康碳复合材料、中远防务 1 万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1 万吨绿色高性能生物基纤维等在

建项目5月建成投产;沣晟泰二期3000吨间位芳纶纤维6月底前开工。

新能源重卡及配套产业，总体上要千方百计利用好北奔产能。支持北奔与行业头部企业探索合资合作、完善市场化体制机制，推动大电量长续航重卡及新能源环卫车、轻卡物流车形成批量运营；与国轩高科、航天锂电等企业合作开展动力电池装车测试，积极引进电驱动、内外饰件、轮胎等企业，形成属地配套。推动华新机械、一机路通等在产企业4月实现满产达效;杰宁科技换氢设备等在建项目10月建成投产；北奔与杰宁合作氢能重卡、万帮智能充电设备等在谈项目6月落地开工。

氢能产业，总体上要进行产业链搭建。支持包钢集团与钢研集团合作开展绿氢冶金产业化、规模化研究，协调北方稀土、华鼎铜业、二冶等大型天然气锅炉进行掺氢替代，推动绿氢在钢铁、化工、冶金等工业领域应用试点。引进氢能共享单车装备，带动稀土储氢合金及其装置的推广。推动氢通装备制造、水木明拓制氢联产无碳燃料等13个在建项目竣工投产；对接尧景、辽宁绿能制氢设备制造、30万吨制氢生产合成氨等在谈项目签约落地。

储能产业，总体上要巩固优化从原材料、电池制造、系统集成到终端应用的全产业链格局。协助推动乾运3.5万吨正极材料、中航10GW锂电池二期、纬景3GW铁锌液流电池等在建项目在年内建成投产；国轩高科、阳光电源等头部企业标志性项目在年内落地开工。配合推进

百灵电网侧独立储能等项目建设，拓宽新型储能应用场景。此外，结合产业发展实际，因地制宜布局发展低空经济、新能源农机装备、固态储氢、稀土陶瓷、铌合金材料、半导体新材料等未来产业，致胜新赛道。

（二）稳增长，确保工业经济稳中有进

持续加力稳运行。进一步完善运行监测体系，动态跟踪大宗商品，稀土、光伏材料等价格走势，扩大重点企业月度调查覆盖面，重点关注占工业总量80%以上的139户企业，及时掌握工业经济运行的新情况、新苗头，落实难题会办工作机制，确保企业应产尽产、稳产多产。加强规下企业入统工作，加快企业上规模。

加强谋划稳投资。分批次梳理“资源优势大、创新能力强、开创新赛道”的工业重点项目，加大跟踪推进力度，确保顺利投产。谋划2025年亿元以上工业重点项目319个，总投资4188亿元，其中10亿元以上工业重点项目103个，总投资3619亿元。集中利用2-3个月时间，开展手续办理，为项目顺利开工建设做好准备。

（三）提质量，推进三化转型加力赋能新质生产力

推动产业向高端化发展。积极申报2025年全国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聚焦钢铁、铝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大规模技术改造，引导传统产业推动设备更新、工艺升级，不断提升技改项目占比。加强优质企业梯队培育、分层辅导，2025年，力争培育自治区创新型中

小企业 72 户，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2 户，“小巨人”企业 2 户。全年新增“三中心、两示范”认定企业创新平台 10 家以上，保持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数量全区第一。

加快数字化转型。加强数字化项目培育，实施工业数字化项目 100 个。推进稀土“一链一平台”带动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稀土行业生产设备数字化率达到 65%以上，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 70%以上，以稀土产业数字化转型逐步带动其它产业提升数字化水平。深化标杆引领，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典型场景，2025 年，建设 10 个数字车间和智能工厂，打造 5 个数字化示范标杆，推动一批示范项目向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升级。

提升工业绿色化水平。加强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力争新增绿色工厂 10 家。实施重点节能改造项目 15 个，实现年节能量 5 万吨标煤。实施重点节水改造项目 10 个，实现年节水量 650 万立方米。建成节水型园区 5 个、节水型企业 20 家。推动粉煤灰、尾矿、冶炼渣等大宗工业固废的资源化利用，2025 年新增固废利用产能 200 万吨。

（四）优生态，全力服务保障产业发展

推动工业园区争先进位。优化园区产业布局，编制《包头市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2025—2035 年）》，明确工业园区主导产业定位。全面落实深化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推进开发区薪酬制度改革和“管委会+公司”改革。推动全市开发区 87 个基础设施项目

加快建设，积极争取自治区工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确保全年争取资金额位列自治区首位。打造2个千亿级园区、1个800亿园区、1个500亿园区、2个300亿园区、2个200亿园区。

强化服务保障。做好电力运行服务，着力推进达旗电厂四五期改接至英华工程、敕勒川、高新东、红崖湾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包风三、四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等电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积极争取自治区电力多边交易政策支持，帮助更多企业享受到电价交易优惠政策，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深入落实“三在一找三争取”，全力保障在产企业稳产多产、在建项目尽快投产达效、在谈项目顺利签约落地；持续开展“助企拓市”专项行动，常态化对接蒙能、蒙电、华能、华电等企业，帮助晶硅光伏、风电企业找订单找市场，促进产能释放；加大“三争取”力度，抢抓国家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超长期国债等政策机遇，加大向上跑办力度，争取更多资金、政策、试点示范，有效保障产业发展。搭建更多合作平台，促进供需对接，扩大产业协作，推动耦合发展，形成良好产业生态。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常态化推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动态清零，盯紧问题整改落实，健全长效机制，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针对季节性安全生产事故防范特点，开展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加强民爆行业安全监管，做好电力行业安全管理，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79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356.77 万元，减少 43.0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795.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795.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88.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0.51 万元，减少 36.56%。主要原因一是二级单位撤销；二是 2025 年项目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6.6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6.25万元，减少98.01%。主要原因是项目结转资金减少。

（二）支出预算总计1795.16**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1795.16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76.3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工信局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单位履行行政职能和保障机关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33.76万元，减少19.32%。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3.3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93.39万元，减少24.1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和人员增加。

（3）卫生健康（类）支出69.35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5.97万元,减少18.72%。主要是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

（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支出340.66万元,主要用于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履行工作职能支出以及市工信局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888.84万元,减少72.29%,主要原因一是减少项目支出和上年结转结余项目支出;二是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

（5）住房保障（类）支出108.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7万元,减少20.87%。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

（6）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61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不涉及此类。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结转结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795.1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788.5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61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88.55 万元，占 99.6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61 万元，占 0.37%;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795.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32.46 万元，占 96.86%;

项目支出 62.69 万元，占 3.1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9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6.77 万元，减少 43.05%。主要原因一是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95.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6.77 万元，减少 43.05%。主要原因是一是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976.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3.76 万元，其中:

1.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 976.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92 万元，减少 2.2%。主要原因：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293.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3.39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 123.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03 万元，减少 26.78%。主要原

因：2025 年退休人员减少,养老金相应减少。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 30.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45 万元，减少 27.11%。主要原因：二级单位撤销，离退休人员减少。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 139.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6.91 万元，减少 20.93%。主要原因：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69.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97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 53.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1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行政单位人员变动和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 16.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76 万元，减少 46.05%。主要原因：二级单位撤销，人员减少。

（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340.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88.84 万元，其中：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数 340.66 万元，较上年相比增加 120.73 万元，增加 54.89%。变动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08.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7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 108.82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28.7 万元，减少 20.87%。变动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六）商业服务业（类）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61 万元，其中：

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年初预算数 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61 万元，增加 100%。变动原因：项目支出结转。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732.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30.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102.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9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9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0 万元，主要原因 2024 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机构改革，用车部门撤销，故无此项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二级单位无公务接待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 4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62.69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56.0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6.61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一）定向选调生生活补助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根据中共包头市委组织部转发《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选调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包组通字[2021]41号、《内蒙古自治区选调生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内组通字[2021]17号，给定向选调生发放经济补助，定向选调生在最低服务期内，每年给予博士研究生6万元、硕士研究生4万元、大学本科生2万元经济补助款项。

2.立项依据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包头市支持工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的通知》（包府发[2022]19号）、中共包头市委组织部转发《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选调生管理办法（实行）的通知》（包组通字【2021】41号）

3.实施主体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

市工信局共分配定向选调生6人。

主齐轩：硕士研究生，2024年入职，每年4万，共计4万元;

包明明：硕士研究生，2021年入职，每年4万，共计4万元;

吕兆轩：大学本科，2024年入职，每年2万 ，共计2万元;

薛藤：硕士研究生，2022年入职，每年4万 ，共计4万元;

柴鑫：硕士研究生，2022年入职，每年4万 ，共计4万元;

王宗康：硕士研究生，2022年入职，每年4万，共计4万元。

5.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2025 年该项目预算 22 万元。

（二）市派驻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5 年度市派驻村干部补助。

2. 立项依据

根据包头市财政局 市乡村振兴局《关于规范驻嘎查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使用管理的通知》（包财行〔2022〕13 号）、包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包头市本级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补充规定（试行）的通知》（包财行规〔2019〕3 号）、包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包头市财政局《转发关于调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的通知》（包人社办字〔2018〕86 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内政字〔2008〕375 号）文件规定、内蒙古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调整边远地区津贴标准的通知》（内组通字【2023】9 号）的通知文件规定。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驻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制定本年预算，主要用于支付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驻村期间工作人员临时性交通补助、单位

驻地到所驻村往返交通费、工作人员临时性通信补助、工作人员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工作人员保险等支出。

5.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 2025 年预算安排 4.086 万元。

（三）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1.项目概述

贯彻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质提效的实施意见》（包党发〔2024〕1 号）文件精神，加快推动“两个稀土基地”建设，推进战新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完成好 2025 年项目的招商引资任务。

2.立项依据

《关于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质提效的实施意见》（包党发〔2024〕1 号）。

3.实施主体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实施方案

定期“跑部进厅”，及时与工信部、工信厅和各大科研院所对接，申请试点示范项目，了解掌握最新政策动态，并帮助我市宣传推介产业项目。同时，精准对接招商目标企业，开展外出招商引资和与来包企业对接交流相结合，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差旅费合计 10 万元；编制自治区、包头市招商引资、产业政策汇编等宣传手册，需 5 万元；招商推介活动广告宣传、PPT 制作、展布喷绘费用 3 万元；辅助公务材料印刷费用 2 万元，印刷费合计 10 万元；其他费用 10 万元。

5.实施周期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 2025 年预算安排 30 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02.29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17.18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邮电费 3.1 万元、差旅费 11 万元、培训费 3 万元、工会经费 17.43 万元、福利费 21.4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8 万元、委托业务费 4.7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5 万元，增长 46.67%。主要原因是：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从 2025 年开始归入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里。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4.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0.5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0，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5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4 个，公开绩效目标 4 个，公开项目占本年预算项目的 100 %。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50.09

万元，占本年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曹丽敏　　联系电话: 5618391